公告编号:2016-059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6日,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影视")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2016年8月18日上午10:00,公司在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683号西溪文化创意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参加表决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锐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的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公司持有的诸暨长城国际影视创意园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全资 子公司东阳长城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 申请的 1.55 亿元人民币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 协议为准。本次担保事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符谙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职。《关于聘

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 1、《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